附　表

打造产业强市的行动方案（2020-2022年）重点任务清单表
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 具体任务 | 主要措施 | 完成时限 | 牵头单位 | 责任单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（一）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 | 1．加快培育产业集群 | （1） | 优化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空间布局。 | 2022年 | 惠来县政府、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 | 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应急管理局 |
| 2 | （2） | 加快做好石化下游产业延伸规划。 | 2021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大南海石化工业园管委会 | 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应急管理局 |
| 3 | （3） | 引导石化产业绿色发展，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、工艺、装备的研发和应用，努力构建高效、清洁、低碳、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,打造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集群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生态环境局、大南海石化工业园管委会 |
| 4 | （4） | 打造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集群，加快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建设，推动产业集聚，以转移工业园、转移园为载体，对接上游产业链，承接轻工纺织产业转移项目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5 | （5） | 加快发展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，夯实产业基础、强化技术创新支撑，做强做大行业龙头企业，促进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，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迈进。 | 2022年 | 市科技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卫生健康局、市市场监管局 |
| 6 | （6） | 全力推进“油、气、化、电”等临港产业集群建设，依托揭阳滨海新区“一城两园”，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做好产业配套与反向配套，加快相关重大产业项目建设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惠来县政府，大南海石化工业园、粤东新城管委会 |
| 7 | （一）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 | 2.推动传统制造业做强做优做大 | （1） | 实施传统产业提升计划，精准推进“个转企、小升规、规进高、高上市、创品牌、提存量”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金融工作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8 | （2） | 打造展销、生产、物流等公共平台,帮助传统产业发挥优势、擦亮品牌、集聚发展、节约成本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9 | （3） | 引导企业采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带动产品升级换代，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，支持企业多元化布局国内外市场，加快金属、服装、制鞋、医药等7大传统优势制造业优化升级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0 | （4） | 大力发展现代建筑业。 | 2022年 |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1 | （5） | 到2022年，纺织服装、金属、制鞋等传统制造行业工业产值比2019年增长40%以上，每年培育“小升规”企业100家以上，“个转企”企业300家以上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2 | 3.推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| （1） | 推动园区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，推进园区土地征收整备和集约节约用地。 | 2021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自然资源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3 | （2） | 强化顶层设计和产业布局，完善管理运营制度，向企业提供优质的政务服务。积极创建国家级高新区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4 | （3） | 加强园区招商引资，引导推动各园区优先发展1至2个主导产业。 | 2022年 | 各园区所在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 市商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
| 15 | （一）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 | 4.打响揭阳制造品牌 | （1） | 加强企业质量能力建设，稳步提升揭阳制造的产品质量，培育高质量品牌。 | 2022年 | 市市场监管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6 | （2） | 加强品牌标准化建设，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7 | （3） | 实施高质量专利培育工程，支持创新型企业创造高质量专利，择优扶持企业核心技术专利项目。到2022年，每年发明专利申请达到300件以上。 | 2022年 | 市科技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8 | （二）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| 5.加快发展总部经济 | （1） | 加强对世界1000强、中央大型企业、中国企业500强、中国民营经济500强、商务部认定或备案的跨国公司等招商引资工作，鼓励支持在我市设立地区总部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发展改革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19 | （2） | 加大对总部经济发展的政策支持力度，培育、壮大和吸引一批总部企业，形成具有竞争力的现代企业集群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0 | （3） | 依托粤东新城区位和政策优势，打造现代总部商务经济走廊。 | 2022年 | 粤东新城管委会 |  |
| 21 | 6.推动发展现代生产性服务业 | （1） | 推动现代物流体系与产业的协同发展，提升区域交通快递互联互通水平，降低企业物流费用，提高经济运行效率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供销社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2 | （2） | 积极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应用电子商务，鼓励企业利用电子商务拓展市场，多渠道拓宽产品销售渠道。加快完善电商公共服务体系，促进制造业企业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融合发展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3 | （3） | 推动园区产业集群企业与信息服务、数字创意、智慧物流、现代供应链、会展经济等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 | 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4 | （二）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| 7.积极发展金融服务业 | （1） | 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，加强“政银企”合作，建立金融机构与重点企业结对帮扶机制。 | 2022年 | 市金融工作局 | 人民银行揭阳中心支行、揭阳银保监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5 | （2） | 建立金融创新服务机制，鼓励金融机构推出个性化、特色化金融产品，有针对性地开展金融服务，满足不同发展阶段、不同企业的融资需求。 | 2022年 | 人民银行揭阳中心支行、揭阳银保监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6 | （3） | 增强防控金融风险能力，加强监测预警和风险管控。 | 2022年 | 人民银行揭阳中心支行、揭阳银保监分局、揭阳市农商行系统党委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7 | （4） | 积极对接深化农合机构改革工作政策，加快推动农村商业银行改革。 | 2022年 |
| 28 | 8.提升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| （1） | 加快一批城市综合体规划建设，鼓励引进特色商业品牌，对新引进的知名品牌、中华老字号等批发、零售、餐饮、住宿企业给予奖励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29 | （2） | 大力发展康养服务业，加强公办养老机构设施建设，支持社会力量投资康养服务业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民政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0 | （3） | 支持发展“夜间经济”，激活城市消费新动力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1 | （4） | 加快5G网络、数据中心、物联网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2 | （5） | 鼓励企业发展生活性服务领域的智能化解决方案和服务，满足餐饮、娱乐、出行、文化、旅游等消费需求，形成线上线下结合的新模式，培育新型业态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发展改革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3 | （三）着力发展文化旅游业 | 9.加强文旅资源统筹规划 | （1） | 加快编制《揭阳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改革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。 | 2021年 | 市文广旅游体育局 |  |
| 34 | （2） | 实施《揭阳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（2018-2035年）》，强化旅游产业集聚效应，打造揭阳古城、大北山、惠来滨海等旅游集聚区。 | 2022年 | 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5 | （3） | 培育建设“岭南水城、潮汕水乡、康养森林、娱乐海洋”四大旅游品牌，引导发展榕城历史文化游、揭西生态旅游、揭东乡村旅游、普宁商务旅游、惠来及滨海新区滨海旅游等一批示范集群，形成一批有影响力辐射力带动力的文旅平台。 | 2022年 | 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6 | （三）着力发展文化旅游业 | 10.加大文旅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 | （1） | 抓好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升级工作，大力实施红色文化保护、传承和弘扬工程，加强揭阳学宫、丁氏光禄公祠、普宁德安里民居群、揭西棉湖战役东征军指挥部旧址（兴道书院）、惠来堡内古寨、揭东郑大进府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工程建设，建设完善配套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升文化景点旅游接待能力。 | 2022年 | 市文广旅游体育局 | 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7 | （2） | 强化品牌塑造，打造文化旅游精品线路和历史文化游径，大力推进“古城文化游”项目，加大空港长美文旅特色小镇招商引资力度,建设粤东新城神泉湾文旅项目，把项目打造成为“滨海新城+文旅产业”的标志性、标杆性项目。支持揭西打好“红色”和“绿色”两张牌，推进南山镇火炬村“五个一工程”文旅项目。 | 2022年 | 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8 | 11.支持文旅产业做强做大 | （1） | 加大文旅产业招商引资力度，让更多的社会资本参与文旅产业发展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39 | （2） | 执行兑现文旅产业扶持政策，实施品牌战略、引导聚集发展、支持举办赛事等多措并举，扶持文化旅游体育企业做强做大，提振文化旅游体育消费市场，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。健全玉石文化产业市场，建设阳美玉文化创意产业园和玉文化展示馆，打造玉文化主题旅游体验地。 | 2022年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0 | （四）扶持做大现代农业 | 12.推动特色农业发展 | （1） | 推进普宁青梅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，加快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创建工作，做大做强普宁青梅、揭东竹笋、揭西茶叶、惠来南药等特色产业，加快促进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提质增效，形成国家、省、市级产业园梯次发展格局。 | 2022年 | 市农业农村局 | 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1 | （2） | 引导各地因地制宜发展优势农业单品，重点发展粮食、水果、蔬菜、水产等“一村一品、一镇一业”示范项目。 | 2022年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2 | （3） | 加快推进揭西县新希望六和生猪养殖一体化全产业链项目建设，以大项目带动全市畜牧业发展转型升级，切实提高肉品供给数量和质量。 | 2022年 | 揭西县政府 |
| 43 | 13.培育农产品品牌 | （1） | 大力发展绿色食品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，实施“粤字号”农业知名品牌创建行动，推动区域公用品牌、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“新三品”融合发展。发展“互联网+”订单农业和农产品电商，推广“网络节+云展会”模式，组织本地农产品进入线上销售平台，促产销衔接。建立12221市场体系营销模式，健全本地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。 | 2022年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4 | （四）扶持做大现代农业 | 14.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 | （1） | 认真贯彻落实《揭阳市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扶持办法》，积极培育现代农业与食品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。发展壮大各类农业经营主体，到2022年，全市新增培育国家级农业重点龙头企业1家以上，5家省级、30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。因地制宜发展休闲观光农业，推动三次产业协调并进。 | 2022年 | 市农业农村局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5 | （2） | 强化农业科技支撑，将5G技术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、经营、管理和服务全产业链进行融合，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平台应用，完善农产品检测体系建设。 | 2022年 | 市科技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6 | 15.加快承包土地经营权集中流转 | （1） | 探索成片集中流转土地，集中开发农业招商。做好对连片规模流转土地奖补政策落实工作，出台各县（市、区）的流转奖补方案，奖励参与流转的各方，重点为流转大户和村集体流转服务机构，通过奖补，不断提高参与流转的积极性。发挥镇村流转主体作用，结合本区域内的实际，开展土地流转工作。动员农户将土地统一向村集体经济组织流转，再由村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有关规定开展招商，引入农业企业、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主体进行规模化、集约化、现代化经营，积极发展当地主导产业，形成规模效应。 | 2022年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7 | （五）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| 16.大力发展新兴产业 | （1） | 以智慧城市为抓手，推动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等数字创意和软件信息服务业的发展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科技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8 | （2） | 打造海上风电与海工装备生产基地，加快推进国家电投、GE海上风电等重点项目建设，布局海上风电科研、运维基地、智能数据处理中心，利用LNG气化产生冷能的特点，引进空气分离项目，发展冷冻冷藏、冷链物流项目。发展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，建设生物医药生产研发基地，推动先进装备智能制造与新材料研发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卫生健康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49 | （3） | 大力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、规模“双倍增”计划，发展数字经济、智能装备、5G、医药健康、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。到2022年，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比达到25%以上。 | 2022年 | 市科技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市发展改革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50 | （六）重点工程 | 17.实施产业招商引资“一号工程” | （1） | 构建“大招商”格局，建立“招商图谱”，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，挖掘招商项目线索。市商务局牵头发挥市招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，负责统筹协调全市招商引资工作，各地各部门各司其职，共同推进相关产业招商引资工作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负责协调推进现代轻工纺织、海上风电与海工装备等招商工作，市科技局负责协调推进生物医药与健康招商工作，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负责绿色石化产业招商工作，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协调推进现代农业及食品产业招商工作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建筑业，市商务局负责商贸物流业，市金融工作局负责金融业，市文广旅游体育局负责文化旅游体育产业，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安全应急产业，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环保产业。各产业园区要发挥产业招商引资的主体作用，要以产业链为导向塑造园区发展优势，按照“服务1个龙头产业项目、培育1个主导产业”的要求，支持各园区加大产业引进工作力度。市招商办要积极探索发挥专门招商引资机构的作用。 | 2022年 | 市商务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金融工作局、市文广旅游体育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招商引资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51 | 18.实施龙头骨干企业培育工程 | （1） | 扶持发展一批竞争力强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的大型企业集团。支持传统优势行业龙头企业进行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，通过做强主业、投资并购等方式，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。积极引导龙头企业建立协同制造体系，完善互动发展机制，带动产业链的中小企业共同发展。完善企业服务体系，推动中小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发展，加快培育“小巨人”“单项冠军”“隐形冠军”等特色骨干企业。 | 2022年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 | 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52 | （六）重点工程 | 19.实施产业链延伸强化工程 | （1） | 以石化、海上风电等大项目为“链主”，大力引进培育上下游供应链企业，促进形成以大企业为核心、相关配套企业聚集发展的产业集群。在七大传统产业中优选重点企业进行扶持，培育传统行业产业链“链主”企业和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，带动中小企业发展。探索实施农业产业链“链长制”，建立市、县、镇三级农业产业“链长制”工作推进体系，按照“一条产业链、一位县领导、一个牵头部门、一个工作方案、一套支持政策”工作模式，建设好首批10条市级农业产业链，示范带动创建县级农业产业链10条以上。 | 2022年 | 市发展改革局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
| 53 | 20.实施产业人才专项工程 | （1） | 以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、重大项目需求为导向，精准引进一批创新创业团队、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。完善本地人才培养体系，支持高校联合重点企业、园区探索建立高层次、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和骨干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的长效机制。完善高层次人才认定体系，积极打造人才引培平台，大力扶持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建立科研平台，通过平台吸引和培育高层次人才，为高层次人才提供相应的配偶安置、子女教育、医疗保障、安居保障和公共服务便利化等服务保障。 | 2022年 | 市人才领导小组办公室 |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广工揭阳理工学院（筹）、揭阳学院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 |